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2月27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召开第四届第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蒋英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其董事任职资格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局核准后生效,任期自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不超过本行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蒋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附件:蒋英女士简历
蒋英,女,1981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总行群团工作部总经理,历任中国银行悉尼分行公司部客户经理、交通银行总行公司部产品经理、投资管理部投资并购专员(其间挂职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党工部副总经理、授信管理部副经理、投行管理部副经理、托管部副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本行公司银行总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公司银行总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总行办公室副主任。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蒋英女士与持有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本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行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2日9:15-15:00。

(二)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苏州银行大厦4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五)主持人:本行董事长崔庆军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3人,代表有效股份1,770,176,324股,占本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4,370,881,472股的40.4995%。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1,321,956,797股,占本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244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8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448,220,137股,占本行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547%。

本行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会议,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崔庆军、王强、李伟、赵刚、张帆、陈文斌、钱晓红、张伟、毛竹春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志青、顾汉文、夏平、赵欣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新当选董事张伟、毛竹春、夏平、赵欣的董事任职资格需报江苏金融监管局核准,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其余连任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反对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7,210,943	30.0194%	通过
1.01	崔庆军	1,687,192,231	93.0729%	通过
1.02	王强	1,687,617,094	93.0414%	通过
1.03	李伟	1,687,617,094	93.0414%	通过
1.04	赵刚	1,686,906,489	93.0447%	通过
1.05	张帆	1,649,024,316	93.1900%	通过
1.06	陈文斌	1,687,666,927	93.0410%	通过
1.07	钱晓红	1,648,644,582	93.1365%	通过
1.08	张伟	1,687,607,400	93.0408%	通过
1.09	毛竹春	1,687,607,410	93.0408%	通过
2.00	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7,887,710	63.0201%	通过
2.01	李志青	1,690,490,674	93.0042%	通过
2.02	顾汉文	1,693,630,006	93.0011%	通过
2.03	夏平	1,693,630,006	93.0011%	通过
2.04	赵欣	1,693,319,000	93.0026%	通过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就以下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投票情况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反对比例	表决结果
1.00	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60,485,150	91.6483%	通过
1.01	崔庆军	961,837,538	91.7400%	通过
1.02	王强	961,261,261	91.6850%	通过
1.03	李伟	961,261,261	91.6850%	通过
1.04	赵刚	960,650,676	91.5213%	通过
1.05	张帆	962,288,229	91.6843%	通过
1.06	陈文斌	961,254,124	91.6843%	通过
1.07	钱晓红	962,288,229	93.0522%	通过
1.08	张伟	961,261,607	91.6941%	通过
1.09	毛竹春	961,261,617	91.6941%	通过
2.00	关于选举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64,531,917	91.9070%	通过
2.01	李志青	964,144,081	91.9000%	通过
2.02	顾汉文	967,274,213	92.2686%	通过
2.03	夏平	966,964,116	92.2260%	通过
2.04	赵欣	966,964,116	92.2260%	通过

注:本行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林晓莉律师、郭家康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5年修订)》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6-024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完毕的公告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2026年2月27日以前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14.97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后,宏川智慧持股数量由7,326.6678万股减少至7,011.6978万股,持股比例由17.23%降低至15.33%,触及1%的整数倍,同时,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宏川供应链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川集团”)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海川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53.42%减少至51.42%,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宏川智慧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川供应链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688238 证券简称:和元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完成工商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公司名称为“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6年2月4日、2026年2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二十次、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Shanghai Ohio Technology(Group) Corp., Ltd.”,公司证券简称及公司债券代码保持不变,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指定人员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备案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2月6日、2026年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2690794
3.注册资本:人民币64900.0700万元整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成立日期:2013年3月5日
6.法定代表人:顾汉文
7.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医学园区张杨路908弄19号楼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化学产品技术;生物医学工程技术服务;生物技术服务;生物技术咨询、转让;生物技术开发、实验室试剂、化学试剂(以上除危险品)、实验室耗材的销售;从事生物技术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并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88238 证券简称:和元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基金名称:上海金浦和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5,400万元
3.基金类型:FOF或FOF+PE
4.基金管理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基金管理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基金管理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金浦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和元”)、上海和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和元”)及其他合伙人共同出

资发起设立创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金浦和元基金”),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将占该基金总规模不超过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022年11月8日,公司与普通合伙人金浦和元、上海和元及其他有限合伙人上海融动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浦创新创投集团有限公司、郑玉英、苏州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上海金浦和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2022年11月10日,基金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年11月26日,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二、基金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金浦和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相关条款约定,经金浦和元基金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同意基金认缴出资规模由32,830万元减少到19,698万元,全体合伙人按照同比例减少认缴出资,并按照其认缴出资调整管理费。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上海金浦和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金浦和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前期已出资实缴人民币5,400万元,后续将不再继续出资。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金浦和元基金已完成基金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基金变更后,金浦和元基金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性质	认缴出资额	比例
1	上海金浦和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8	0.09%
2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80	0.91%
3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400	27.41%
4	上海融动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400	27.41%
5	江苏浦创新创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400	18.28%
6	郑玉英	有限合伙人	1,800	9.14%
7	苏州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00	9.14%
8	上海和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	7.62%
	合计		19,698	100.00%

注: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更名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名称变更完成工商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金浦和元基金不会对公司在基金中的相关权益造成影响,后续公司将不再继续出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情况	已投资金额(万元)
1	2022年7月13日	上海金浦和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备案完成,已完成中国证监会备案,已进行工商登记。	5,400
2	2022年12月8日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备案完成,已完成中国证监会备案,已进行工商登记。	1,800
3	2023年8月24日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备案完成,中国证监会备案,已进行工商登记。	5,400
		合计		11,600

注:属《经济类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6年6月更名为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特此公告。

上海和元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9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自身价值的合理认同,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1期A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第1期A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调整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为: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因公司实施A股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上限自2025年9月16日起调整为人民币50.10元/股),回购实施期限自2025年4月28日起至2026年10月29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就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3日起开始实施回购。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50,368,489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829,382.32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01%,平均成交价为人民币39.24元/股(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2.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37.07元/股)。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前次回购期间回购股份的情况: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当前交易价格限制的价格。
3.公司未在前次回购期间回购股份的情况:(1)自盘查起算;(2)收盘集合竞价;(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4.关于回购事项具体内容及历史进展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9月4日、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1日、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2日、2026年1月5日、2026年2月3日及2026年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A股回购计划,并将在前次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日

(因公司实施A股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上限自2025年9月16日起调整为人民币50.10元/股。)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14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前次回购期间回购股份的情况: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